



2017年3月31日 第4期  
总第350期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主办  
国内统一刊号:CN37-0854/G

# 济宁学院报

JINING XUEYUAN BAO



## 校党委中心组集体学习全国“两会”和学校党代会精神

**本报讯** (通讯员 郝鹏)3月31日下午,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在行政办公楼A306会议室召开学习研讨会,校党委书记郁章玉主持会议并讲话,校领导马恩、刘德胜、朱松涛、许记中、李继凯、王旭英出席会议,党委(院长)办公室、纪委、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统战部)、团委、学生工作处、工会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与会人员集体学习了全国“两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的民进、农工党、九三学社委员并参加联组会时发表的关于知识分子工作的重要讲话,学习了人民日报社论《以奋斗成就使命 用实干托起梦想》,认真听取了校党委书记郁章玉关于我校第一次党代会党委工作报告的解读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许记中关于我校第一次党代会纪委工作报告的解读。

郁章玉在讲话中指出,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是坚持思想建党、组织建党、制度治党紧密结合的有力抓手,是不断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的有效途径,各相关部门要紧密联系各自工作实际,把思想教育作为首要任务,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确保广大党员党性坚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郁章玉强调,要切实加强和改进知识分子工作,为创建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凝聚强大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关于知识分子工作的重要讲话,从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战略高度,对知识分子在我国革命、

建设、改革事业中的地位作用进行了高度概括,既是对广大知识分子的充分尊重和肯定,更是向广大知识分子发出共襄复兴伟业的时代号召。要从“四个方面”准确把握总书记重要讲话的核心要义,重点从“一个模范”“两个坚持”“三个至上”“四个不断”的希望和要求上来把握。要按照八个方面的要求做好新形势下知识分子工作:一是深入学习领会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围绕总书记关于知识分子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系统学,联系实际学,结合工作学。二是强化理论武装。引导知识分子坚定理想信念,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与党始终保持在思想上同心同德、目标上同心同向、行动上同心同行。三是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根据知识分子的特点和知识分子工作规律,努力探索顺应时代、符合潮流、契合心声的工作方式和方法。突出工作实效。四是注重政治吸纳。高度重视将优秀知识分子培养发展成党员,提高党员发展质量,为党的事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五是畅通报国渠道。鼓励和支持知识分子特别是党外知识分子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和我校实际,进行深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六是密切感情联系。要同学术造诣高、社会影响大的知识分子建立良好沟通关系,与他们交朋友,增强引导力和引领力。七是提供条件保障。帮助知识分子解决实际困难,提供人才发展条件保障,同时防范单纯以物质激励为导向的人才发展倾向。八是树立典型标杆。发挥先进典型引领示范作用,用身边人、身边事感染人、凝聚人。

郁章玉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学校第一

次党代会议精神,努力实现未来五年改革发展宏伟蓝图。这次中心组学习,也是全面贯彻落实学校第一次党代会议精神的再动员、再部署。党代会精神集中体现在大会通过的学校党委报告中,各党总支(党委)、党支部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采取有力措施抓紧抓好。要把学习贯彻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与贯彻学校党委一系列决策部署紧密结合起来,与贯彻学校2017年“提精神、快发展”工作总基调紧密结合起来,同推动本部门本单位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明确本部门、本单位贯彻落实会议精神的重点和切入点,完善发展思路,细化工作举措,落实工作抓手,不断开创各项工作的新局面。各级党员干部要增强责任意识,做到靠前指挥、靠前协调、靠前推动,对大会确定事项一抓到底、抓出成效,确保大会精神落到实处,确保事事有落实、件件有成效。要加强中层领导班子的自身建设和党员干部作风建设,力求有新的风貌、新的形象、新的作为。

## 省教育厅批准我校为实施学分制管理试点单位

**本报讯** (通讯员 王玉华)近日,山东省教育厅发文(鲁教高函〔2017〕4号)批准我校开展实施学分制管理工作,并要求我校继续制定和完善相关配套规章制度,确保试点工作成功。

实施学分制管理是我校贯彻落实国家和山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以及山东省《关于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意见》的重要举措,是学校实现转型发展和内涵建设的重要抓手。为此,学校在前两年做了大量调研、方案设计研讨、具体操作运行等准备工作。2016年先后出台了《济宁学院学分制改革实施方案》《济宁学院学分制管理暂行规定》等文件,并在2016级进行了学分制管理下的选课试点。目前,学校正在按照《关于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对已编制出的基于学分制管理下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学分结构等进行全面审定,对学生修读课程指导手册进行系统编撰。相关职能部门围绕学分制改革在教务系统管理、教师管理、学生管理、学分制收费管理等方面加紧制定相关制度,细化工作流程,确保2017级学分制管理实施工作顺利进行。

## 学校举办“非遗进校园”千人读诗活动



**本报讯** (通讯员 郝鹏)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为弘扬中国传统优秀文化,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庆祝非物质文化遗产“二十四节气”申遗成功,值我国传统节气春分时节,我校于3月16日下午4时在杏坛广场组织了“非遗进校园”千人读诗活动。党委副书记马恩出席,党委宣传部部长邓新民、团委书记马新蕾、中文系党总支书记王艳萍、经济与管理系党总支书记陆波、教育系党总支书记乔东华,以及1000余名学生参加了此次活动。(下转二版)

热烈祝贺中国共产党济宁学院第一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  
**以奋斗成就使命 以实干再创辉煌**  
本报评论员